

##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8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2008年7月2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何学葵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200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2008年8月9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没有董事对公司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报告全文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 二、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2008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2008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登载于巨潮资讯

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原租用的 2,600 亩思茅基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思茅基地所处区域适宜绿化苗木生产和种植，且经公司 5 年的种植与开发，该基地已经成为公司开发成熟的基地之一。为保证该基地土地的稳定长期使用，公司决定用自有资金购买思茅基地 2,600 亩的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为 43 年。经协商，本次购买思茅基地土地使用权单价为 2,000 元/亩，共计 520 万元。

公司作为绿化苗木生产种植企业，土地是产品生产过程中最重要、最基本的生产要素，国家鼓励开发利用荒山，其购买价格较低。拥有土地使用权可避免租赁期限到期后租金的大幅度上涨及对方违约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八年八月九日